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ach New Holdings Limited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1)

有關年度報告2023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新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有關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三年年報」)。誠如該公告及二零二三年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本公司錄得非財務資產一次性減值人民幣9.9百萬元，主要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減值虧損」)。本補充公告旨在提供有關減值虧損的額外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參考及考慮。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或二零二三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導致減值虧損的原因及情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注意到，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7.3百萬元減少約1.5%至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6.3百萬元，而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減少約10.2%至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7.7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年內虧損(未計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1.7百萬元，而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則約為人民幣6.8百萬元。由於本集團持續錄得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本集團直接持有及應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二零二三減值評估」)。

誠如二零二三年年報中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15及16所載，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減值約人民幣8,522,000元、人民幣696,000元及人民幣719,000元。

估值的主要假設詳情及變動原因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使用價值法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比較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及可收回金額，對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應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減值評估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的主要假設為有關期內貼現率、收益增長率及預算毛利率，詳情載列如下：

1. 未來五年的貼現率

貼現率乃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中國成衣市場特有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估算，並根據加權平均股本成本（「**WACC**」）釐定。**WACC**為一般公認的估值方式及方法，用於計算現金流量貼現估值的貼現率。**WACC**包括兩個組成部分，即債務成本及股本成本。其根據股本結構中各組成部分的相對權重計算。其計算公式如下：

$$\text{WACC} = W_e \times R_e + W_d \times R_d \times (1 - T)$$

$$R_e = \text{股本成本}$$

$$R_d = \text{債務成本}$$

$$W_e = \text{股本價值佔企業價值的比例}$$

$$W_d = \text{債務價值佔企業價值的比例}$$

$$T = \text{企業所得稅率}$$

二零二三年減值評估用於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18.15%，而二零二二年進行減值評估（「**二零二二年減值評估**」）所採用的貼現率為17.5%。貼現率輕微上升主要由於無風險利率調整所致。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評估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二零二三年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一段。

2. 未來五年的預算收益增長率

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未來五年的財務預算編製，於二零二三年減值評估中採用0%的收益增長率，而於二零二二年減值評估中則採用1%的收益增長率。出現有關變動的原因為(i)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收益自二零二二年起呈下降趨勢及(ii)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二三年的實際收益增長率為-1.5%，低於二零二二年減值評估採用的預算收益增長率1%。二零二三年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市場內激烈的價格競爭、不斷上升

的經營成本、本集團客戶持續採取削減成本措施、貿易保護主義、中美之間的貿易摩擦加劇以及中國經濟形勢的增長放緩所致。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採取較為審慎的方法，於二零二三年減值評估中採用預算收益增長率0%，該增長率不超過中國成衣行業的平均增長率，乃根據市場情報報告計算得出。

3. 未來五年的預算毛利率

預算毛利率乃根據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及金融市場的波動(包括本集團業務潛在中斷)而釐定。

考慮到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9.3%，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減值評估中採納預算毛利率為29%。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1.5%，而銷售成本較去年增加2.3%，主要由於單位直接製造成本增加所致。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減少約2.6個百分點至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26.7%。鑑於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財務表現，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減值評估中採納預算毛利率為26%，以反映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在毛利率方面的實際表現。

採納原因

本集團的非財務資產減值評估政策載於二零二三年年報中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p)。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倘資產價值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本公司應檢討其賬面值。當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損益表撇減至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而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則撇減至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的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

因此，就二零二三年減值評估而言，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估值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該方法乃基於簡單撥回計算，在計算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重列所有以現值計算的未來現金流量。於本公告日期，上述估值方法於採納後並無隨後變動。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二零二三年減值評估所採納的上述主要假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由於上述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8,522,000元、人民幣696,000元及人民幣719,000元超出各自的可收回金額，故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

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或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已披露者外，該公告及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沙宣邑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沙宣邑女士(主席)、林啟源先生、林啟昌先生及李榮生先生(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明曉先生、朱洪海先生及林耕進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sthl.com.hk。